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20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有效投票人数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下述议案：

一、审议批准了关于解聘罗建川先生公司总裁职务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解聘罗建川先生公司总裁职务。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对罗建川先生的解聘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敖宏先生为公司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批准聘任敖宏先生为公司总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敖宏先生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对敖宏先生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议案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数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敖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敖宏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敖宏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对敖宏先生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执行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履行选举程序。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数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敖宏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1.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20日

附件：

敖宏先生简历

敖宏先生，54 岁，毕业于中南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敖宏先生拥有 30 多年的有色金属行业企业工作经验，先后担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党委书记、副院长并兼任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国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国晶微电子控股公司董事长，中国铝业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并先后兼任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铝科学技术研究院院长、中国稀有稀土有限公司董事长。